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7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购买资产事宜，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德力股份，股票代码：002571）于2016年8月2日开市起停牌并刊登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5号），2016年8月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号）。2016年8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7号）。2016年8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1号）。2016年8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2号）。2016年9月6日、9月13日、9月20日、9月27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3号，2016-064号，2016-065号，2016-066号）。

公司原承诺于2016年9月30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现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事项较多，具体交易方案细节尚未最终确定，公司与有关交易各方尚需进一步沟通、协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法律、审计及评估等尽职调查工作程序复杂，工作量大，需要较长时间才能完成，且本次交易事项仍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无法按照原计划于2016年9月30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

《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并计划不晚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股票累计停牌 2 月将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第七条的规定，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事项具体如下：

#### 1、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初步确定交易对方北京趣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趣酷科技”或“目标公司”或“标的公司”）的全体股东，包括天津趣酷迅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趣行天下（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杭州凯泰厚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酷狗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凯泰洁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五名法人（非法人）股东。

#### 2、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拟购买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趣酷科技 100%股权，其所属行业为互联网行业。趣酷科技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文化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天津趣酷迅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趣行天下（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分别持有其 11%和 37.5%的股权，系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李威先生。

#### 3、交易方式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方式初步确定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趣酷科技 100%股权，并涉及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交易方式仍在谨慎论证中，尚未最终确定。

根据交易对方提供的初步资料及交易方式分析，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不会发生变更。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9 月 9 日发布的经修订后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公司还需结合对标的公司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后与交易对方进一步商讨和论证具体交易方案。

#### 4、与现有或潜在交易对方的沟通、协商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已与潜在交易对方初步达成合作意向，但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重组框架或意向协议。本次重组相关工作正在进一步推进，相关各方就交易方案具体内容持续进行沟通和磋商。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最终实施方案尚未确定。

#### 5、对标的资产开展尽调、审计、评估工作的具体情况

公司拟聘请以下中介机构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专项服务：

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目前各中介机构正在对公司及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论证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各项工作，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签署了保密协议。

#### 6、上市公司是否需要取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关于重组事项的前置审批意见及目前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不需要取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关于重组事项的前置审

批意见。

## 二、停牌期间重组工作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初步确定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各中介机构已进场对公司及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工作。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对重组预案、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及交易方式等,各方正处于进一步协商沟通阶段。

##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公司股票停牌后,公司及相关各方就重组方案、交易条件等各个方面的关键问题进行了多次深入的沟通和讨论。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事项较多,具体交易方案细节尚未最终确定,公司与有关交易各方尚需进一步沟通、协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法律、审计及评估等尽职调查工作程序复杂,工作量大。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无法在2016年9月30日前披露重组预案,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拟申请继续停牌。

## 四、申请延期复牌情况及承诺情况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9月3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承诺争取不晚于2016年10月31日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召开股东大会、延期复牌未获股东大会通过或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10月31日开市起复牌。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16年9月19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深证上〔2016〕639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全力以赴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拟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 六、备查文件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9日